



法治

Rule of Law

综 述

【概况】 2016年,上城区以G20杭州峰会安保为核心,创新工作理念、方法手段、工作体系,推进平安上城建设、法治上城建设、政法队伍建设,为峰会召开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区委政法委获评杭州市2016年度平安工作先进集体;区公安分局获评全省服务保障G20杭州峰会先进集体、全省“百日维稳攻坚大会战”先进集体;区检察院被省检察院授予平安护航G20杭州峰会先进集体称号;区法院获全国优秀法院荣誉,区司法局获年度区、县(市)司法局工作综合督导考核优胜单位、杭州市司法行政系统集体三等功荣誉。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2016年,上城区全面落实省平安护航“十大行动”各项任务部署。全年排查梳理重大涉稳问题48件,逐件明确区、街道、部门三级包案领导和化解时间表,化解46件,化解率95.8%。召开维稳安保例会17次,梳理工作任务清单4批,对涉及39个部门6个街道的108项任务逐一分解,制定专项行动方案42个,确保不稳定因素全部排查掌握到位。“后峰会时代”以任务清单形式落实项目化监管,持续保持进京“零非访”良好态势。

资料

省平安护航“十大行动”:反恐防暴大行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大行动、治安问题整治大行动、生产安全整治大行动、公共安全整治大行动、出租房屋与流动人口基础排查大行动、重点人员

教育稳控大行动、网络空间净化大行动、群防群治大行动、系列平安创建大行动。

【“平安区”创建】 2016年,上城区坚持平安统揽,突出知晓率、参与率、满意率“三率”重点,扎实推进平安上城建设。全区层层签订平安创建目标管理责任书,细化平安综治考核指标,将平安创建责任传导到各街道、部门,形成全区上下“一盘棋”创建格局。健全完善每季督导检查、重大事项牵头协调、重大隐患约谈等工作机制,健全平安创建年初分析会、年中推进会、年末冲刺会等会议机制,加强平安、综治联络员业务培训,并将平安、综治、维稳、社会管理网格化、平安建设信息化5项工作纳入区级目标考核,提高责任单位的履职意识和能力。以“平安区”创建12周年为契机,利用多元化宣传载体,打造全方位、立体式、多样化平安宣传格局,使平安创建工作深入人心。上城区获评杭州市“峰会期间维稳安保工作优秀区”称号。

【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 2016年,上城区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齐头并进,全面推进以“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为基础的基层社会治理“一张网”建设工程。推进区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街道社会治理综合指挥室两级平台建设,打造集事件受理、流转、交办及信息收集、大数据研判、预警为一体的信息平台。年内,区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及6个街道社会治理综合指挥室均建成并投入使用。以峰会安保工作为契机,建立区、街道、社区、网格、楼道“五级架构”平安巡防体系,营造群防群治氛围,提升基层平安志愿者志愿服务水平。各职

能部门对空置房、娱乐场所、重点留宿场所、寄递业等治安重点领域进行专项化综合性整治，查获涉稳涉爆重点物品 1226 件，消除安全隐患 4000 余处，社会治安基础显著增强，有效减少社会公共安全风险。

【司法体制改革推进】 2016 年，上城区司法体制改革有序推进。区法院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确定首批员额法官 27 名。区检察院强化对司法活动的监督，首批拟选任员额检察官 23 名。区公安分局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区司法局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开展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矛盾调解等工作，并会同公安部门建立警调衔接机制，努力将涉法矛盾化解在基层。区委政法委坚持问题导向，将涉法涉诉信访导入司法程序，积极从来信、来访中发现问题并督促各办案部门受理，全年办理来信来访案件 12 件，开展案件评查 12 件，为 50 余人次提供释法说理服务。从“化解矛盾，增进和谐”角度出发，最大范围、最大限度地开展救助活动，全年办理司法救助案 7 件、9 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12.18 万元。

(徐小夏)

法治

【概况】 2016 年，上城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对法治工作的一系列新要求，积极谋划全区“七五”普法规划，推进法治上城建设。开展“护航 G20·普法在行动”系列活动，确保 G20 杭州峰会顺利召开。提升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软实力，完善重点对象学法用法机制，提升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和善于担当能力。发挥法治宣传聚沙成塔、聚点成面的聚合效应，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引领，为服务上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加快建设一流的国际化、现代化城区创造法治环境。上城区被中共中央宣传部、司法部联合授予“全国‘六五’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城区”称号。

【“七五”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编制完成】 2016 年 5 月，上城区完成“七五”法治宣传和依法治区五年规划编制。该规划突出重点，明确法治宣传教育的内容；分类施教，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创新创

优，丰富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深化法治实践，提升依法治区水平；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保障机制；强化监督检查，确保规划实施。在工作推进上，坚持把“法治宣传教育紧跟重点工作走”作为今后 5 年法治宣传教育的指导思想和行动框架；在任务安排上，将党内法规列入学习宣传教育的范围，以适应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在普法对象上，将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人员、新市民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重点对象；在工作机制上，将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完善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在普法方式上，提出探索建立新媒体法制宣传工作室的创新举措，为建设平安上城和法治上城发挥积极作用。

【“七五”普法动员大会】 2016 年 8 月 6 日，上城区召开纪念法治浙江建设十周年暨“七五”普法工作动员大会。区委书记缪承潮出席大会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陈瑾主持会议。区委副书记黄爱芳做“六五”普法总结、“七五”普法工作部署动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顾敏达宣读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上城区第七个法治宣传和依法治区五年规划（2016~2020 年）的决议》，副区长马彦通报上城区获省、市“六五”普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清波街道、区行政执法局、杭州市饮马井巷小学和小营巷社区做表态发言。会议强调要巩固成果，补齐短板，拉高标杆，将法治建设持续推向深入，推动“七五”普法更好地落到实处。

【“护航 G20·普法在行动”系列活动】 2016 年 3 月，上城区启动“护航 G20·普法在行动”系列活动，活动线上线下同步进行。在线上，通过“上城普法”微信平台开设“法律知识竞答”“网上学法用法”和“普法进行时”专栏，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等法律法规用新媒体的方式向群众普及推广。在线下，南星、小营、湖滨街道分别利用八卦田公园、红巷生活广场、湖滨商圈的区位优势，结合各节假日、宣传周、纪念日，将活动设置在人流量大的区域，将回应居民关注的社会焦点、热点问题与



2016年3月7日,上城区开展“护航G20·普法在行动”活动 (区司法局 供稿)

地域特色文化有机融合,寓教于乐,推进法律知识普及和法治理念传播。

【健全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学法用法制度】 2016年,上城区健全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学法用法制度,不断拓宽学法用法渠道。全年举办领导干部任前法律考试2次,44名领导干部参加并通过考试。10月20日,举办领导干部宪法专题讲座,区四套班子领导、法院院长和检察院检察长、街道和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90余人参加。4月27日,区依法治区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全区市管干部和公务员参加市管干部和公务员网上学法用法活动,参加人员全部通过网上考试。10月17日,区依普办、区教育局联合开展以“法在心中”为主题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向全区青少年普及法治宣传教育知识。

【法治文化宣传】 2016年,上城区加强法治文化宣传教育。9~12月,以“宪法走近你我”为主题开展“宪法宣讲上城行”活动。组织专业精干的法治宣讲队伍,在各个层面举办系列法治讲座和宪法宣讲37场,6万人次受到教育。10月,开展第五届法治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征集作品从书法、漫画、微电影扩展到手工、绘画、摄影作品,征集范围扩展到全区各部门、街道、人民团体、中小学,先后征集到法治文化作品71件。全年“上城普法”微信公众号发送图文消息237条,开展学法互动活动92次,微信阅读量

1.6万人次,“粉丝”2271人;新浪、腾讯微博发送信息3905条。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2016年,上城区重点抓好“乐活尚法”服务基金小镇的区级重点普法项目,对紫阳街道“彩霞飞扬·爱尚法”法治文化公园进行升级改造,抓紧实施清波街道南宋御街法治示范街区二期项目,全区法治文化阵地进一步拓展。整合辖区内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司法工作者资源,为辖区企业量身定制预防法律风险的法律服务产品,将法律服务扩展延伸到每一个角落。以“一站式服务”为基点,加强对有关部门依法治理工作指导,完善“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发挥新市民法治宣传阵地硬件优势和蓝领驿站组织优势,积极拓宽新媒体普法渠道,促进形成全社会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陶轶鹏)

公共安全

【概况】 2016年,区公安分局坚持把公安工作和平安建设摆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圆满完成各项维稳安保任务。聚焦G20杭州峰会安保圆心,以警卫安全为核心、社会稳定为基础、反恐防暴为重点,统筹峰会安保工作,着力构筑起整体防控、立体防卫的安保工作防线,实现“四个满意”和“八个不发生”的工作目标。全体干警以“百分百同心”“百分百精神”“百分百奉献”,打赢上城公安史上最大的安保硬仗,全区社会治安状况创下历史最好水平。区公安分局在年度区综合考评中进入“满意单位”行列,并获得“社会评价、政府评价”两个第一的好成绩。获全省服务保障G20杭州峰会工作先进集体、全省“百日维稳攻坚大会战”先进集体、全省命案全破县(市、区)公安局、杭州市“五一劳动奖状”、2016年度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质量优秀单位、全省公安信访考核县级优秀单位、全省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优秀单位等荣誉。区“公民警校”获全区创新项目

一等奖、全省公安机关创新大赛二等奖；清波派出所被评为全国老年法律维权工作先进集体。2个集体荣立二等功、7个集体荣立三等功，664人次个人受到各类表彰。

【峰会安保攻坚任务完成】 2016年，区公安分局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全面打赢峰会安保攻坚战，实现“四个满意”的总要求。在峰会安保中，负责元首住地宾馆、配偶集体参观点和相关线路的警卫任务，全区大部分区域处于西湖安保圈范围内。区公安分局以确保警卫目标绝对安全为宗旨，强化“红线”意识，精心制订安保方案19套，对“三位一体”制高点、路线制高点、住地制高点分别制定“一楼一表一方案”。搭建路线护栏和山体护栏，投入大量安保力量，全面排查安全隐患，确保山体警卫绝对安全。峰会期间，指挥协调全局民警完成路线和活动警卫任务。区公安分局建立基础网格工作机制，实施反恐处突机制，推行“21516”防控机制，推动工作落实落细。研发“三维警务地理信息平台”，导入各类信息40余万条，实时挂接视频监控、四级巡防架构等信息，实现警卫指挥可视化、精细化、扁平化，圆满完成峰会安保任务。

【反恐处突工作强化】 2016年，区公安分局加强硬件装备和人员配备。升级“1355”反恐处突反应圈，建立四级巡防架构，新增8个反恐防暴备勤点，在人员密集场所建立10个一分钟处置圈、27个三分钟控制

圈，制定反恐防暴预案50个，形成“1355”全时空、全覆盖的快速反应圈。在全市率先启用“人车核录系统”。城站火车站和汽车南站人车核录67.6万人次，排查可疑人员2.8万人次，收缴各类刀具1万余把和香水、发胶、打火机易燃易爆品8000余件。“人车核录系统”的使用得到省委副书记王辉忠批示肯定。创新重点场所管控手段，加强“一寺两堂”（海潮寺、鼓楼堂、思澄堂）管理。召开医院反恐处突现场会两次，提升反恐处突实战化水平。

【社会治安维护】 2016年，区公安分局护航“三改一拆”，助推“五水共治”，全力保障党委、政府中心工作顺利推进。全面排查涉恐、涉稳重点人员205人，严格落实管控责任，确保峰会期间重点人员“零非访”“零滋事”“零个人极端行为”。抓住重要节点，坚持抓早抓小，妥善处置音乐喷泉周边人群超饱和聚集的紧急情况等突发性、不稳定性事件，确保大局稳定。对有关群体事件做到早介入、早处置，不使矛盾激化，及时消除隐患和影响。馒头山、始版桥、思鑫坊等重点区域整治取得重大进展，得到省委书记夏宝龙和省委常委、市委书记赵一德充分肯定。坚持“民有所需，我有所应”，有效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峰会结束后，区公安分局固化安保工作机制，总结安保工作经验做法，完成杭州国际马拉松赛、第三届世界互联网大会等重要活动安保任务。投入大量警力在南山路、湖滨路等人员密集路段和区域维护秩序，确保全区社会治安态势持续稳定。

2016年上城区公安分局和派出所基本信息

表8

区公安分局和派出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区公安分局	中河中路88号	310009	87281110
湖滨派出所	邮电路22号	310006	87065709
清波派出所	四宜路61号	310002	87780213
小营派出所	翰林街107号	310009	87800209
望江派出所	海潮路53号	310016	86063837
南星派出所	洋洋路85号	310008	86081143
紫阳派出所	南瓦坊3幢	310008	86061709
站前派出所	邮驿路12-1号	310009	87810680

上城年鉴(2017)

【基层维稳队伍建设】 2016年,区公安分局深入开展“网格化”基础大排查,以“底数清、情况明、清隐患、无盲区”为总要求,将“人、事、物、单位、场所”全部纳入网格中,主动发现并及时整改各类问题隐患4000余处。组建15支“夜间诊察巡逻队”,依托“警务通”盘查39万余人次;严格执行旅馆、网吧“四实”(实名、实数、实情、实时)登记,快递业“三个100%”(实名登记、开包验视、过机安检均做到100%)的严格要求。1月9日,在吴山广场重点部位建立治安岗亭16个,实行24小时值守。峰会期间,在各街道组建“向阳群众”“守望者”“岳王骑”“鹰眼联盟”“红巷卫士”“御林军”6支平安志愿者队伍,平安志愿者提供各类信息6800余条,抓获犯罪嫌疑人220余人,查获烟花爆竹1020件,阻止非接触性通信诈骗案42起,挽回直接经济损失483万元。3月10日,成立全市首所“公民警校”,邀请北京“西城大妈”专家团到“公民警校”传经送宝。

【玉皇山南基金小镇出入境服务站挂牌运行】 2016年6月3日,上城区在安家塘19号旁设立的玉皇山南基金小镇出入境服务站正式挂牌运行,系全省首个特色小镇出入境服务站。服务站为基金小镇进驻的企业人员及周边居民办理中国公民申请因私护照等出入境业务。小镇企业人员和周边居民通过杭州公安微信公众号和“警察叔叔APP”出入境业务进行预约后即可去服务站进行业务办理。

【打击犯罪效能提升】 2016年,区公安分局受理侵财案件4818起,比上年(指2015年,下同)下降49.7%。其中“两抢”(抢夺、抢劫)案件14起,下降58.8%;扒窃案件638起,下降57.0%;盗窃电动自行车案件695起,下降55.19%;入室盗窃案件588起,下降53.9%;通信网络诈骗案件800起,下降33%。对558名侵财犯罪嫌疑人采取强制措施,移送起诉475人,抓获各类逃犯123人。命案发3破3(发生3起破获3起,下同),五类恶性案件发4破4,侦破率均100%。全区总警情下降,刑事发案下降,打击处理侵财力度上升,治安状况总体平稳。

【视频侦察能力提升】 2016年,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合成作战室以做强视频侦查为目标,以每天轮

班培训为常态模式,开展多发性侵财案件的视频研判分析,做到每案必取、每案必看、每案必比,实现案件视频侦查“日日清”。全年合成作战室会同各单位侦查案件260余起,破获案件120余起,抓获嫌疑人90人,协助查询及分析涉案人员350余人次。

【重特大案件快速侦破】 2016年,区公安分局加强打击犯罪应急处置力量,提升重特大案件快速行动队、视频侦查应急突击队、技术勘查应急突击队3支队伍建设水平,强化专案攻坚工作。年内,快侦快破“12·25”“1·23”“3·14”3起杀人案及省、市领导高度关注的“6·8”公交车非法携带危险物品危及公共安全案等重特大案件,有力处置“2·12”中河南路游步道弃婴事件及多起因通信网络诈骗引发的失踪事件,实现命案全破、五类恶性案件全破,全区社会治安状况评估名列全市第一。

【打击通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活动】 2016年,区公安分局在建立由刑侦大队牵头的通信网络诈骗专业打击队伍基础上,分局网警大队指派专职民警入驻合成作战室,对全区通信网络诈骗案件同步立案、网上研判和初侦初查,运用专案经营打击模式,成功破获3起跨省特大通信网络诈骗团伙案及“9·30”客易公司代运营专案、“10·17”“11·25”特大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案等案件58起,打掉团伙6个,捣毁窝点2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11人。不断扩大全区“反诈骗联盟”平安志愿者队伍,提炼“三个一”和“四问一签字”工作法;采用网上网下宣传,通过“双微”公众号、各级媒体及企事业单位内部网站,推送防诈骗宣传信息600余次;完善侵财案件“三级回访”机制;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张贴宣传海报,营造防诈骗工作氛围。全年全区受理通信网络诈骗案件800起,比上年下降33%;拦截通信网络诈骗52起,阻止被骗金额502.56万元。

资料

“三个一”:大堂多问一句、保安多留心一眼、窗口多警示一次。

“四问一签字”:“四问”指问为什么要汇款,是否认识对方、对方是你什么人、对方是否是政

府工作人员,是否转到“安全账户”,是否知道有电信诈骗;“一签字”即汇款人签字。

(蔡勤)

【交通管理】 2016年,上城交警部门以“保障交通运行,优化交通秩序,护航G20峰会”为主线,以“一确保、三提升”(确保峰会安保“绝对安全,万无一失”,城市环境和交通秩序明显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明显提升,交警精神面貌和队伍形象明显提升)为目标,全面深化保畅通工作,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实现峰会任务万无一失、安全形势保持平稳、秩序治理科学有效、执勤执法持续改进、队伍素质稳步提升、警民关系更趋和谐的良好局面。积极探索“规范、严密、科学、高效”的执法管理模式,推行主动式、全流程和精细化管控。采取执法文书把关、案件全程监控、办案期限提示等措施,促进执法规范养成。定期检查执法记录仪、警务通等执法装备使用情况,并分析各执法系统之间的数据,建立自行发现问题、自行分析问题、自行处置问题机制。将警营文化建设作为从优待警、厚爱暖心的系统工程,落实民警年休假制度、定期体检、走访慰问因公负伤民警、为退休民警举办欢送仪式等举措,组织民警、协勤员参与市、区公安系统组织的文体比赛,全年开展各类集体活动8次,看望因工受伤民警、协勤员20余人,家访36人次,为35名学警提供医疗绿色通道。年内,上城交警大队获3项集体荣誉,126人次获省、市、区各级表彰奖励。

【交通组织优化】 2016年,上城交警大队结合峰会保障工作,认真梳理、深入排查辖区交通堵点和道路乱点,强化科学分析研判,积极制定整改措施,努力将“堵点”变“畅点”、“乱点”变“亮点”,通过以点带面,促进辖区交通管理水平全面提高。开展“保施工,缓拥堵,迎峰会,奋战100天”及消除“四头”(转头、掉头、断头、结头)专项行动,完成800条斑马线设置情况排摸,取消解放路小塔儿巷口、西湖大道城头巷口等设置不规范斑马线44处,封

闭浣纱路、解放路等道路沿线基地出入口21处,对中河中路丰北桥、定安路羊坝头等8个路口采取禁左措施。完成58条峰会施工道路交通标志、标线、信号灯等交通设施的整治提升,拆除各类标志牌572块,更换新版标志牌157块,对67处标志牌进整合,新增指路牌、分道牌116块。

【交通违法行为整治】 2016年,上城交警大队开展“迎峰会、强管理、治陋习、保畅通”专项整治等交通秩序整治行动,牢固树立“现场执法第一”理念,以“干部带队、区域协作、整合攻坚”为原则,以“严于常态、优于手段、全于保障、重于长效”为导向,围绕峰会重点区域,对各类影响交通秩序和安全的违法行为进行持续高压管控,突出23条道路严管,通过设施完善、社会借力、源头宣传教育等辅助手段,推进电动车治理行动、违停拖车攻坚行动稳步开展。全年非现场查处违法停车35.24万辆次,现场查处酒后驾驶、涉牌涉证、超载等交通违法行为19.37万辆次。

【交通事故防控】 2016年,上城交警大队坚持综合施策,通过联防联控、源头管理和预警分析,以及加强日常监管,实现交通安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开展交通安全隐患集中排查、集中整治,突出对工程运输车、载重货车、危险化学品车辆的源头管控。对在建的21个工地采取“信息排摸,源头严管,违法严处”三管



2016年8月20日,杭州市交警支队领导班子在西湖大道劳动路口检查西湖安保圈的启动情况
(上城交警大队 供稿)

上城年鉴(2017)

齐下的举措,确保工程运输车管理落到实处。坚持情报先行,健全情报信息会商研判机制,减少不可控因素对道路通行的影响。根据各个特殊时期带来的交通压力,制定切实可信的交通安保方案、预案,及时向社会公布交通预警和实时路况信息,努力保障城区道路畅通。全年发生一般道路交通事故4起,比上年下降85.7%;伤亡5人,其中死亡4人,上升33.3%;财产损失5000元,下降73.0%。

【G20 杭州峰会交通保障】 2016年,上城交警大队围绕“警卫对象绝对安全、任务活动万无一失”两大目标,与各警种紧密配合,全面部署警力,严格执行警卫标准,科学制定安保方案,严密实施安保措施。围绕G20杭州峰会交通安保工作,实施警卫任务、警力勤务、交通设施、疏导分流等17个方案,将任务涉及区域进行细分,形成完整的工作体系。严格安保管控模式。通过建章立制、圈层设防、路线严守,确保警卫工作万无一失。强化战时协同指挥。制作电子作战图,将峰会指挥调度流程中的时间节点、地理位置节点等要素进行标注,确保峰会安保工作需要。通过专项指挥平台、4G视频监控等科技装备,将任务活动以图示化、流程化的形式直观呈现,实现警卫任务全程可视、动态掌控与精准指挥。优化西湖安保圈防线设施。对警卫线路、西湖安保圈安检点等进行实地排查,投入伸缩护栏、移动护栏、铁马、锥形桶、交通诱

导标志等安保设备,确保西湖安保圈外围卡口分流顺利实施。峰会期间,上城交警大队圆满完成各批次警卫任务的指挥调度。

(蔡烨玲)

【消防管理】 2016年,上城区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373个、高层建筑310幢、多层老旧小区76个、加油站4个、瓶装液化气灌装点3处。全年上城消防大队接警718起,出动消防官兵7101人次、消防车1122辆次,抢救、疏散被困人员146人,抢救财产价值近1亿元,其中火警216起,直接财产损失25.45万元,过火面积1743.9平方米,火灾未造成人员伤亡。上城消防大队被省政府表彰为服务保障G20杭州峰会先进集体,被省公安厅评为G20杭州峰会安保先进集体,近江中队被公安部记集体一等功。大队9人被省公安厅、省消防总队记个人三等功,25人被评为省级、市级和区级服务保障G20杭州峰会先进个人和G20杭州峰会安保积极分子。

【火灾隐患整治】 2016年,上城消防大队围绕峰会消防安保,重点做好涉会场馆和各条警卫路线周边范围和重要目标单位的消防排查。把面上防控工作划分为15个防区,发动街道和社区平安巡防队、公安派出所等基层力量,对重点安保区域进行逐幢建筑、逐个单位、逐个场所排查。全年检查各类单位6227个次,整改火灾隐患4396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126份、行政处罚决定书334份、临时查封决定书91份、行政强制决定书3份,责令“三停”(停产停业、停止施工、停止使用)单位87个,罚款262.34万元,拘留45人。

【消防隐患群防群治】 2016年,上城区373个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54个社区全部成立微型消防站,对消防队员进行培训及组织业务技能比武,提高各消防站应急响应和初起火灾扑救能力。在6个街道和8个行业部门建立消防联防中队,由上城消防大队



2016年7月26日,上城区微型消防站组织消防队员业务技能比武

(上城消防大队 供稿)

参谋任指导员,联系联防工作,组织联防队员参与基础排查和平安巡防。按照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大宣传、大培训、大防控活动要求,开展“进社入户”检查,对重点单位和场所开展消防评估,并将检查评估情况录入网格化信息系统。把消防安全纳入平安巡防员工作内容,借助各类平台,发动网格人员、平安巡防人员和志愿者,对消防基础薄弱的单位进行具体指导,并组织平安巡防力量开展基础信息和消防隐患排查。

【推进“智慧消防”】 2016年,上城消防大队会同区民政局、区住房和城建局等部门在各直属单位率先使用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并在建筑工地、公用场所、出租房逐步推开。全年全区安装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2925个。推出住宅小区和出租房集中社区建设电动自行车智能充电桩系统,各街道均完成该系统安装试点。对全区300个重点单位通过远程监控,实施24小时监控。在6个街道建立消防安全培训基地。

【消防宣传】 2016年,上城消防大队举办消防知识讲座250余次,培训各类兼职宣传员2万余人,发放宣传资料6万余份,发送各类消防提醒短信10万余条。动员1万余名在册红袖章志愿者开展集中宣传和流动宣传。联合团区委拍摄宣传片《青年人价值观》,通过各类媒介,宣传上城区“最美消防人”为遭遇车祸的男孩献血、奋力救助落水青年等事迹。

(周易)

检 察

【概况】 2016年,区检察院以“绿色司法”理念为引领,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美丽上城”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全年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案件320件400人,批准逮捕259件313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548件686人,提起公诉511件641人;立案查办贪污贿赂犯罪案件8件8人。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情节轻微的刑事犯罪不批捕41人、不起诉40人。落实案件繁简分流、逮捕双向审查等改革要求,办理刑事速裁程序案件233件233人。

年内,区检察院集体和个人获国家和省、市表彰30余次,其中侦查监督科被授予全国老年法律维权工作先进集体称号,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被最高人民检察院发文表彰。1名干警获全省“优秀检察官”“明星公诉人”称号;2名干警在全省业务竞赛中分别获“侦查监督业务标兵”和“优秀侦查员”称号,3名干警分别获全市“优秀侦查员”“侦查监督能手”称号。

【推进检察环节安保维稳】 2016年,区检察院强力推进检察环节安保维稳工作。加强对聚众斗殴、妨害公务、黄赌毒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案件的查办力度,批捕54件69人,起诉75件101人;加强对涉稳因素的排查和处置,妥善处理各类控告、申诉、举报线索89条;加强对来访人员的疏导,开展紧急情况实战演练;加强司法救助工作,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上城区法院,推进司法救助机制建设。全年发放司法救助金10万元,促进矛盾化解。

【腐败犯罪惩治和预防】 2016年,区检察院贯彻落实中央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决策部署,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突出办案重点,查办浙商集团原董事长胡某某等5人贪污、受贿、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案,以及杭州文广集团原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李某某受贿案等有较大社会影响的案件,有力震慑贪腐犯罪。坚持惩防并举,通过预防调查、建议、宣讲等手段,加强对贪腐行为的源头治理和预防,开展预防咨询40余次、预防宣讲6次,为企业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3300余次。撰写的10篇预防调查、案件剖析和检察建议被省检察院录用,预防职务犯罪微课堂《诚信发展·检察伴你行之刑法修正案(九)及新司法解释专题学习》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预防职务犯罪微课堂”二等奖。推进与杭州地铁4号线上城段项目部建立检企共建机制,促进工程廉洁工作。

【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2016年,区检察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加强对立案和侦查活动的监督,着力维护法律公平公正。加强审判监督,对1件刑事案件提起抗诉获改判;对民事案件提请抗诉4件。加强刑事执行监督,联合区法院、区司法局制定出台《财产刑监督工作意见》,对10件财产刑案件进行监督,得

上城年鉴(2017)

到上级检察机关肯定,并在全省进行交流推广。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 11 件 11 人,改变强制措施 10 件 10 人。办理减刑案件 2 件 2 人。监督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案件 1 件 4 人。

【服务保障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2016 年,区检察院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保障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 18 条意见、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21 条意见,深入开展以“诚信发展·检察伴你行”为主题的服务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活动,综合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保护非公有制企业权益。通过与工商联界别人士及企业家交流座谈和走访考察望江智慧产业园、区科技工业园区、玉皇山南基金小镇等创新平台,出台具有上城特色的保护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文件,并建立检察联络点,指派专人入驻玉皇山南基金小镇,对新情况、新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探索完善检察机关服务企业工作机制。12 月 15 日,省检察院检察长汪瀚对该项驻点工作进行专程调研,并予以充分肯定。

【保障律师会见权和文明办案两个专项整改】 2016 年,区检察院秉持“规范司法永远在路上”的理念,推进全省检察机关统一部署的保障律师会见权和文明办案两个专项整改活动。制订活动方案,严格规范职务犯罪案件侦查,杜绝夜审,规范文明讯问。打造律师业务办理“一站式”专窗,面向律师免费提供电子案卷光盘,推出保障律师执业权利“五表一书”,以全面记录、全程留痕的方式保障律师会见权、知情权等执业权利,促进干警文明办案。“五表一书”得到省、市检察院主要领导批示肯定,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年度创新成果,并被纳入高水平推进浙江检察工作发展规划,在全省推广实施,新华社浙江分社、《浙江日报》、《杭州日报》、《检察日报》等 20 余家媒体进行报道。

资料

“五表一书”:由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和自侦案件侦查阶段保障律师执业权利这 3 张“留痕表”,特别重大贿赂案件律师会见权审批表、会见权异议审查表、会见权异议申请告知书这“两表一书”组成。

【推进司法体制改革】 2016 年,区检察院推进以员额制、司法责任制为核心和基础的司法体制改革。合理配置员额岗位,严格进行员额遴选,做好政策解读、意见征询、情况公示等工作,稳步推进员额制改革,23 名干警通过全省统一遴选入额检察官。根据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做好司法文员招录工作,招录司法文员 7 人。

【明星公诉人打造】 2016 年,区检察院注重公诉队伍建设,制订《打造明星公诉人方案》,以打造明星公诉人为载体,着力提升检察机关的窗口形象。围绕选拔、培养、推广、激励、考核各环节,建立配套工作机制,并通过“双周一学”(以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邀请法院、公安系统的专家、法学知名教授及财经、金融等领域专家进行专题讲座为主)、交流、挂职、走访调研等方式,拓宽公诉人视野;组织观摩庭、举办检律辩论赛等实战实训,提升出庭控庭能力;在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参加各级各类岗位练兵等实战中锤炼提升公诉能力。

【刑事速裁远程视频系统建设】 2016 年,区检察院按照上级部署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推进刑事速裁远程视频系统建设。该视频系统在实现规定功能的基础上,突出多画面合一、多室合一、多功能合一的特点。除点对点视频对话外,视频系统具备多画面合一及录播功能,可满足案件质量评查、检务督察及学习、存档等多种需要。对院内原有提审室、公诉会议室进行改造,采用可移动设备,实现一房多用;打造集远程提审、远程观摩庭审等功能于一体的远程提审室,提高办案质效。

【利用代开发票实施诈骗案】 2014 年 3 月,杭州客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成立,犯罪嫌疑人谢某、刘某、方某分别作为公司法人、负责人和人事兼业务部负责人,指使业务部销售员进行虚假宣传,承诺为客户提供代开淘宝店发票等服务,以骗取客户加盟费。自公司成立起,以此方式骗取 1 万余名被害人加盟费 2000 万余元。该公司参与诈骗活动的其余 20 人均均为业务部销售员。2016 年,区检察院以诈骗罪对 23 名犯罪嫌疑人批准逮捕。

【利用“阿里巴巴海外速卖通平台”实施犯罪案】

2014年7~12月,叶某某伙同田某在“阿里巴巴海外速卖通平台”(简称“速卖通”)注册一个店铺,利用叶某某所供职公司的废弃“速卖通”网店实施犯罪。由于该公司所废弃的“速卖通”网店端口未及时关闭,叶某某利用其担任该公司海外主管的职务便利,通过盗接网仓接口、手工建立订单等方式,盗取和侵占公司货物价值160余万元,物流损失13万余元。2016年10月8日,叶某某因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剥夺政治权利1年,并处罚金2万元;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4年;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11年,剥夺政治权利1年,并处罚金2万元。田某因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3个月;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有期徒刑3年,处罚金5000元;两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3年6个月,处罚金5000元。

资料

阿里巴巴海外速卖通平台:平台为阿里巴巴集团旗下唯一面向全球市场打造的在线交易平台,专门针对海外客户在中国“海淘”。

【潘某某妨害公务案获评全市检察机关践行绿色司法优秀案例】

2016年9月,犯罪嫌疑人潘某某伙同姚某某违章停车卸货,正在执勤的交警上前劝阻要求其驾车离开,姚某某与交警发生冲突,后潘某某将民警右手手掌咬伤,经鉴定,为轻微伤标准。区公安分局以犯罪嫌疑人潘某某涉嫌妨害公务罪向区检察院提请审查逮捕,承办人收案当日即与潘某某委托律师沟通。经审查,认为潘某某系初犯,且有认罪、悔罪态度,采纳律师意见,对其作出不逮捕决定,并在办案当日将结果主动告知律师。鉴于该案主动听取律师意见,主动反馈审理结果,较好地保障律师的执业权利,该案例被评为2016年度全市检察机关践行绿色司法优秀案例。

(江徐赞)

法院

【概况】2016年,区法院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加快建设

“现代化美丽上城”提供司法服务和司法保障。加强干警队伍建设,全年轮训干警117人次,其中10人次参加初任法官培训。加强司法调研,完成全省法院重点课题1项,发表调研成果16篇,5篇论文在全市法院学术论文研讨会上获奖,2篇裁判文书和3篇案例分别被评为全市优秀裁判文书和优秀司法案例。注重典型引领,有5个集体、36名个人获区级以上荣誉,其中1个集体、7名个人获市级以上荣誉;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在规定期限内办结区“两会”上代表建议、委员提案3件。全年受理各类案件9787件,办结9060件,比上年分别上升12.4%和10.4%。一线法官人均结案263件。二审改判发回瑕疵率3.5%,月均存案工作量2.49个月,区法院办案质量、效率指标位居全市法院前列。区法院司法宣传工作受到最高人民法院通报表扬,区法院获全国优秀法院称号。

【依法惩治犯罪】2016年,区法院受理刑事案件527件,审结534件,比上年分别下降31%和27%,判处罪犯634人,对195名具有法定从轻情节的罪犯宣告适用缓刑。依法严惩故意伤害、“两抢一盗”、非法拘禁、强奸、贩毒等危害社会治安犯罪259件、298人。审结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等职务犯罪案件9件、10人。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审结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假冒注册商标商品案件13件、17人,涉及被害人700余人,涉案金额2.4亿元。审结杭州地区涉外刑事案件10件、10人,依法平等保护涉外被告人的合法权益。注重被告人人权保障,为90名被告人聘请法律援助律师出庭辩护。

【商事纠纷化解】2016年,区法院受理商事案件3535件,审结3324件,比上年分别上升18.9%和22.1%。根据企业之间借贷、利率保护、刑事民事交叉等方面的司法政策界限,审结民间借贷案件1182件,涉案金额10.7亿元,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推进涉及银行不良资产的司法处置工作,通过金融审判组专案专审、推行涉金融案件送达地址确认前置制度、试行互联网公告送达等措施,审结涉金融案件1101件,涉案金额19.8亿元,依法维护金融秩序。依

上城年鉴(2017)

法帮扶前景向好的企业脱困重生,推进无力再起的企业有序退出,审结涉企纠纷案件753件,涉案金额9亿元。依法裁定浙江中铁房产集团有限公司破产等案件3件,涉案金额12亿元。

【推进依法行政】 2016年,区法院根据新行政诉讼法,积极畅通群众诉求渠道,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全年受理行政诉讼案件127件,审结141件,受理和审结案件比上年分别下降19.6%和2.1%。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16件,其中3件申请人撤回申请,其余13件均裁定准予执行,准执率81.3%。坚持依法裁判与协调化解相结合,经区法院协调促成和解撤诉的占16.1%。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包括浙江省盐务管理局、区国土分局等单位负责人出庭应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8.3%。加强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与区政府共同召开政府与法院联席会议,研究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等事项,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加强民生保障】 2016年,区法院受理民事案件2412件,审结2294件,比上年分别下降0.1%和1.0%。运用裁判手段,依法调节民事关系,有效化解矛盾,修复社会关系。审结婚姻家庭、继承、赡养、扶养、抚育等案件467件,维护公序良俗。审结工伤、交通事故等各类侵权案件560件,维护公民人身财产合法权益。畅通劳动者维权绿色通道,审结劳动争议案件140件。审结相邻关系、物业纠纷等案件128件,营造友善相邻的邻里氛围。引入杭州市医学会、杭州市医疗纠纷调解委员会等社会机构力量参与化解医疗案件47件,促进医患和谐。加强对弱势群体的司法保护和救助力度,为经济困难的当事人依法缓、减、免诉讼费83.6万元。

【胜诉权益保护】 2016年,区法院受理执行案件3150件,执结2732件,比上年分别上升32.9%和21.4%,执行到位标的7.78亿元。出台《关于落实“用两到三年时间基本解决执行难问题”实施方案》,实行财产集中查控、专人处置财产、终本案件专项管理等分段集约执行办案模式,提升执行效率。依托“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全面查控被执行人财产。完

善24小时执行出警备勤制度,借助公安协控机制抓获逃避被执行人154人,执毕案件70件,涉案金额1700万元。加强信用联合惩戒,通过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公开曝光1147人。加大打击制裁失信被执行人力度,实施司法拘留173人,限制出入境6人,追究刑事责任2人,违法制裁率6.6%,制裁率居全市法院第三位。开展涉及民生案件专项集中执行活动,执结涉及民生案件177件,执结标的494.5万元。

【群众诉权保障】 2016年,区法院敞开立案入口,进一步巩固立案登记制度改革成果,对符合法律规定立案条件的,坚持有案必立,有诉必理。全年当场立案率99.7%,开具协查函1231份、调查令214份。依托与区司法局联合设立的法律援助工作站,由驻点律师为当事人免费提供立案咨询和诉讼服务引导1996人次。“12368”司法服务热线接听来电咨询5133次,接通率99%。引导律师事务所、金融机构在浙江法院律师诉讼服务平台上登记立案284件。

【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完善】 2016年,区法院依托上城区诉调对接中心积极开展诉前引导、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在起诉阶段化解民商事纠纷886件。对调解不成移送审理的案件,及时做好诉前送达、鉴定等诉讼准备工作,促进案件快速审结。实行诉中委托调解,将已立案的案件由区法院审判庭委托给诉调对接中心调解,调解结案275件。全年区法院诉前纠纷化解率14.4%,诉调对接工作在全省法院“大立案、大服务、大调解”三大机制推进会上做经验介绍。

【司法体制改革】 2016年,区法院稳步推进法官官员额制、人员分类管理等司法体制改革工作。成立由院长担任组长的司法体制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制订改革实施方案和配套制度,通过报名申请、资格审查、考核考试、审核确认和批准任命,27名法官成为全省统一遴选首批入额法官。推进刑事案件速裁程序试点,适用刑事速裁程序快审快结危险驾驶、盗窃、抢夺等轻微刑事案件112件、112人,当庭宣判率100%,平均审理天数5天。探索简式裁判文书改革,在民间借贷、道路交通事故、物业纠纷、金融借款等案件中,使用简式裁判文书1467件,提升文书制作

效率。全面推进庭审记录改革,58.9%的案件庭审以录音录像替代人工笔录,提升庭审效率,减轻书记员工作量。优化审判管理,以案件节点管理为抓手,建立健全庭审集中评议、裁判文书判前评查、超长案件每月督办、改判发回重审案件重点督查、审判执行运行态势定期分析、案卷归档报结等制度,推动实现办案质量效率的良性循环和均衡发展。

【审务公开改革】 2016年,区法院推进审判流程、庭审活动、裁判文书、执行信息四大司法公开平台建设,将事实认定、裁判说理、法律适用、办案进度等置于社会公众监督之下。向当事人发送全部审判流程和执行节点信息7600余条,开展庭审直播录播63次。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生效裁判文书1.7万份,文书上网率91.6%。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15次,接待公众515人。运用“两微两网”平台,及时主动向社会发布司法动态,推送法治宣传信息1263条。全面落实网络司法拍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418件,总成交额7.6亿元,为当事人节省佣金2044.9万元。上城区“阳光司法”工作得到省委常委、市委书记赵一德批示肯定。

资料

“两微两网”:指微博“上城法苑”、微信“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和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门户网站、局域网。

【“智慧法院”建设推进】 2016年,区法院制定出台《2016年信息化建设规划》,积极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在14个审判法庭建成高清数字法庭系统、庭审录音备份系统、远程视频系统、智能语音识别系统,打造“视频+音频+文字”的全链路、多层安全、同步识别的“智慧法庭”。运用“互联网+审判”思维,开发使用电子签章、文书智能校对、案卷封面一键打印、网上案款退缴费、电子档案文本智能识别等系统。通过“机器换人”,有效提升工作效率。庭审智能语音识别办法经区法院试点后在全省法院推广,其经验

做法被最高人民法院工作简报刊出。

【涉诉信访处理】 2016年,区法院实行案件风险评估预防和大要案报告制度,加强预警研判,妥善化解南宋御街等群体性纠纷49件,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涉诉信访的发生。加大诉讼信访化解力度,畅通信访渠道,健全涉诉信访终结机制,全年接待涉诉到访人员112人次,处理来信44件,院领导及中层干部接待100人次,依法向上级法院申报无理上访和最高人民法院甄别、终结案件26件,化解信访老案3件。

(余淑男)

司法行政

【概况】 2016年,上城区深入推进司法行政领域社会治理创新,发挥司法行政在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保障改善民生方面的职能作用,努力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为深化“平安上城”“法治上城”建设做出积极贡献。组织开展“护航G20·普法在行动”系列活动,制定并有序实施“七五”普法规划;以“强监管、助公益”的形式,加强社区服刑人员的在册监管;推进“一所一品”(即一个司法所一个品牌)司法所建设、“三名工程”(名所、名品、名律师)律师事务所建设,发挥人民调解三级联动网格优势和以区调委会



2016年7月14日,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陈国猛(中)到区法院调研智能语音识别系统 (区法院 供稿)

上城年鉴(2017)

“金牌和事佬”调解室为代表的互动调解工作室优势,加强社会稳定风险预警评估和人民调解工作。全年区司法行政法律服务中心接待来电来访、法律咨询 8160 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22 件,调解矛盾纠纷 1903 件,调解成功 1896 件,调解成功率 99.6%。区司法局被评为浙江省创建法治县(市、区)工作示范单位。湖滨司法所被市司法局记集体三等功,小营、紫阳司法所被市司法局授予人民调解先进集体称号,望江司法所和区司法局社区矫正管理科被市司法局授予社区矫正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社区矫正人员管理】 2016 年,区司法局依托社区市民学校、社区学院、法制教育基地等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警示教育。利用“e 学网”资源,开通社区服刑人员网上学习。利用华数有线电视教育资源,建设上城区司法行政学院,组织社区服刑人员便携学习。利用与浙江警官职业学院联合编写的社区矫正集中教育教材,开展社区服刑人员线下学习。落实“十个一”工作机制,推动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联合区检察院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执法检查。修订《杭州市上城区社区矫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试行)》。全年全区接收社区矫正人员 78 人,解除矫正 144 人,办理审前调查 59 人。区司法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组织专业社会组织参与非执法类社区矫正工作。引进杭州益嘉仁社会服务中心,在湖滨司法所参与社区矫正工作试点。全年专业社会组织参与接收社区服刑人员 27 人,组织矫正人员公益劳动 211 人次、457 小时,安排法制学习 6 次、44 人次、88 小时,开展矫正人员家访(约谈)3 批次、40 人次,矫正人员参加全区集中授课 1 次。至年末,15 名矫正人员期满解除矫正。社会组织参与社区矫正工作试点在两个司法所和两个街道部分社区推开。

资料

“十个一”:制定一个安保方案、召开一次动员部署大会、签订一份峰会安保责任书、建立一个通报协作机制、组织一次司法所和社区干部的动员培训、新制定下发一批文件、组织在册社区服刑人员签订一份“峰会维安自律承诺书”、开展

一次联合执法大检查、开展一次全体社区服刑人员点名教育、召开一次全体社区服刑人员监护人和志愿者座谈会。

【归正人员管理】 2016 年,区司法局结合 G20 杭州峰会安保,开展大排查、大走访、大研判活动,对全区涉稳问题和重点人员进行梳理排查,落实一人一档,加强与公安部门和劳动保障站联动,确保归正人员信息准确,定位精准。完善社会帮扶救助体系,全年全区在册归正人员 488 人,对生活困难的归正人员,区司法局联合属地街道给予临时救助,与民政部门联系为其办理低保手续;对无家可归人员安排望江外来人口公寓临时过渡,并帮助其办理廉租房申请手续。全年累计救助困难归正人员 24 人次,发放救助金 1.95 万元。归正人员接受心理矫正咨询 192 人次、563 小时。

【社区服刑人员“捐种梭梭”活动】 2016 年 4 月 1 日,区司法局联合杭州日报社,向全区社区服刑人员发出“为沙漠增绿,为杭州添彩”倡议书,倡议大家响应“十元钱种一棵梭梭”活动,为防沙治霾出一己之力。活动以自愿为原则,提倡量力而行,不搞攀比,并设定最高限额。倡议发出后,在册社区服刑人员捐款 1.1 万元。善款全部捐给甘肃省民勤县。该县在域内沙漠上栽下一棵棵“梭梭”,并命名为“杭州市上城区社区矫正林”。

【人民调解】 2016 年,区司法局坚持“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的方针,围绕“三改一拆”“五水共治”等中心工作,利用区、街道和社区三级人民调解组织,开展矛盾大排查、大调解活动,协助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风险评估预警工作。发动警民联调、交通事故、劳资争议、物业纠纷、学生伤害、征地拆迁、婚姻家庭、消费者权益、环境保护等行业性专业调委会参与调解各类民事纠纷,利用“名人”和“特色”效应,延伸人民调解工作触角,发挥大调解机制的辐射作用。全年全区排查化解复杂疑难案件 363 件,调解纠纷 1903 件,调解成功 1896 件,调解成功率 99.6%。严格执行《上城区人民调解经费管理办

法》，全年发放人民调解“以奖代补”经费 11.9 万元。6 月 18 日，上城区金牌和事佬沈寅弟获“杭州生活品质总点评年度人物”称号。12 月 4 日，小营街道梅花碑社区人民调解员陈文英获年度杭州市金牌“和事佬”称号。

【互助调解工作室】 2016 年 5 月 10 日，“红巷老舅妈工作室”在小营街道小营巷社区成立。该工作室是上城区继“金牌和事佬调解工作室”“陈文英工作室”“湖滨晴雨工作室”“邻里值班室”之后，建立的第 5 个互助调解工作室。该工作室坚持好中选优，推行“青蓝工程”，由经验丰富的老调解员引领各个领域的志愿者加入。坚持“线上+线下”双向联动，拓宽调解渠道，创新服务方式，搭建群众调解诉求“微桥梁”。坚持“以民为本”，凸显品牌引领，扩大服务范围和领域，达到资源共享、人尽其用的目的。互助调解工作室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贴近基层实际、便民利民的优势，稳妥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全年调解各类纠纷 396 件，调解成功率 100%。

资料

“青蓝工程”：即由经验丰富的老调解员引领各个领域的志愿者，以传帮带的方式一起服务和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法律援助】 2016 年，上城区落实《杭州市法律援助服务标准》，围绕“扩大援助、优化服务、提升质量、加强监管”的要求，扩大法律援助事项范围，提高法律援助质量，完善法律援助工作制度，深化法律援助便民服务。全年新增社区法律援助站点 6 个，全区以区法律援助中心、各街道和相关部门工作站、社区法律援助点为架构的三级法律援助平台基本形成。全年全区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22 件，其中刑事案件 129 件、民事案件 91 件、行政案件 2 件，为当事人挽回经

济损失 377.8 万元。接待来电来访法律咨询 8160 人次，其中来访咨询 2792 人次、“12348”法律咨询热线来电咨询 5368 人次。

【基层司法所建设】 2016 年，区司法局提出挂职制度，局机关新进公务员均需到基层司法所挂职锻炼半年以上，了解司法行政工作全流程，夯实基层工作基础。推进“一品一所”建设，按照硬件可看、软件科学、服务满意、制度规范的要求，充实基层司法工作力量，服务保障中心工作顺利开展。紫阳、望江司法所参与调解征地拆迁矛盾纠纷 35 起，涉及拆迁面积近 4000 平方米。开展争创浙江省星级规范化司法所活动，上城区被命名为省五星级司法所两个、四星级司法所一个、三星级司法所三个。

【律师事务所建设】 2016 年，上城区有律师事务所 36 个、律师 332 人，法律服务所 5 个。有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28 人。上城区发挥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专业优势，进一步服务经济转型升级和“平安上城”建设。全区 9 个律师事务所党支部积极发动党员参与公益事业，增强律师队伍凝聚力。浙江劳动律师事务所和浙江西湖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汪哲弘分别被市司法局评为服务保障 G20 杭州峰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开展“律师进社区(网格)”、品牌事务所创建、“十大律师先锋”评选等活动，提升律师职业素养和公信力。各律师事务所为中小企业定制法律服务产品。组建法律顾问团，为中小企业提供法律服务。全年律师进社区轮流值班 3370 次，接受居民法律咨询 5428 人次。有 201 名律师担任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区属律师事务所代理诉讼、非诉讼案 5188 件，其中刑事案件 660 件、民事案件 4528 件。浙江泰杭律师事务所、浙江海通联合律师事务所、浙江劳动律师事务所被评为首批杭州市规范化律师事务所。

(陶轶鹏)